

茂名市电白区坡心镇绿色化工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盐仓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 招标

评 标 报 告

茂名市电白区坡心镇绿色化工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盐仓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 招标评标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茂名市电白区坡心镇绿色化工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盐仓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 招标开标评标报告书

一、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茂名市电白区坡心镇绿色化工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盐仓安置区基础设施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

招标单位：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建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类别：工程总承包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电白区坡心镇盐仓村委会。

建设规模：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5746.131086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4837.339442 万元。工作内容包括安置区的场地平整、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讯工程、景观绿化及潘州大道至安置区进村路的改扩建工程。

项目总工期 260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工期 15 日历天；施工工期 245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招标控制价：4936.045968 万元

二、开标情况

11、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8 时 45 分

(2)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 开标室

2、开标过程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主持，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8 时 45 分）前共有 7 家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2) 开标在招标监督小组监督下进行，由招标人和投标人各派出代表检查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所有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完好。

(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示身份证出席开标会，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拆封商务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性的主要内容。

3、第二阶段开标

(1) 开标在招标监督小组监督下进行，由招标人和监督小组各派出代表检查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所有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完好。

(2) 所有投标人在第一阶段开标时均在签署确认第二阶段（经济报价投标文件）开标结果确认表后不出席第二阶段开标，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拆封报价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及投标文件其它响应性的主要内容。

三、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开标前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并通过语音呼叫系统传达和确认，组成如下：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姓名					
专业/职称					
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_____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					

四、评标

1、评标时间及地点

(1) 评标时间：2025年5月7日

(2) 评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5号 评标室

2、评标过程封闭管理

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严格按照评标纪律要求实行封闭管理，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到场后将所有通讯工具收交统一管理，断绝与外界的联系。评标委员会成员研读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等内容。

3、评标过程的原则性

评标活动的全过程遵循公平、公正，体现平等、科学和合法的原则。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评标委员会不作为评标依据。

4、评标程序的初步评审（含无效投标判定情况及说明）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商务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共有 7 家投标文件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过程均能达到并满足审查标准的基本要求，初步评审获得通过。

5、评标程序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3.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按照本章第 1.4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经济报价部分进行评分得 F。计算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总得分=商务得分 M+技术得分 N+经济报价得分 F，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取总得分排名前六名的投标人进入最终的合理低价法评审。如果出现总得分相同则占用下一名次（如第一名总得分相同的投标人有 n 个，则 n 个投标人并列第一名，下一名按 n+1 名计算，依次类推），但如果出现并列第六名总得分相同时，则全部并列第六名的投标人均进入合理低价法评审。

将总得分排名前六名的投标人进入最终的合理低价法评审。并推荐最接近（含等于）评标基准价的 3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五、评标结果

序号	投标单位	设计费下浮率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投标总报价（元）	偏差（元）	中标候选人排序
1	(主)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成)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19%	4.18%	47040456.79	1932301.59	第一中标候选人
2	(主)南宁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0.12%	4.13%	47065334.43	1957179.23	第二中标候选人
3	(主)广西富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30.10%	4.12%	47070369.19	1962213.98	第三中标候选人

经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 7.1 规定，确认(主)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设计费下浮率：30.19%，建安工程费下浮率：4.18%，投标总报价：47040456.79 元；确认(主)南宁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为第二中标候选

人，设计费下浮率:30.12%，建安工程费下浮率:4.08%，投标总报价:47065334.43元；确认(主)广西富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设计费下浮率:30.10%，建安工程费下浮率:4.12%，投标总报价:47070369.19 元。

评委主任签名：

评委成员签名：

附表：

- 1、投标文件递交登记表
- 2、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部分开标现场记录表
- 3、投标文件第二阶段经济部分开标结果确认表
- 4、投标文件第二阶段经济部分开标现场记录表
- 5、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初步评审表
- 6、投标文件商务部分评分表
- 7、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初步评审表
- 8、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分表
- 9、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分汇总表
- 10、投标文件技术部分编号对应表
- 11、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技术得分汇总表
- 12、经济报价 K 值抽取记录表
- 13、投标文件经济报价得分表
- 14、第二阶段投标文件评审总得分汇总排序表
- 15、第二阶段合理低价评审得分排序表
- 16、中标候选人推荐表
- 17、抽取评标开标、评标现场工作人员签到表
- 18、评标专家承诺书